

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具体工作制度、办法并监督落实；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组织开展全县公安工作。（2）严密掌握全县敌情、刑事犯罪和社会治安情况，做好预测、分析和防范、打击工作，及时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和建议。（3）负责全县公安系统政治思想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和民警训练工作；负责对全县公安机关及其民警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4）承办由公安机关负责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的侦查工作；负责刑事案件的侦查、预审和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反恐演练、应急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确保全县社会稳定。（5）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出入境、枪支弹药、危险物品；负责大型活动和公共场所、特种行业的安全管理工作；处置治安灾害事故和群体性治安案件；负责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人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消防工作。（6）依法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7）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的安全警卫工作。（8）负责全县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开展禁毒工作，承担县禁毒委员会日常工作。（9）负责全县

公安系统科学技术应用工作。承担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工作；承担机要通信和公共信息网络系统的安全监察工作。

(10) 承办上级公安机关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2021年内设15个股室，包括：

1、综合管理机构：

(1) 政工监督室（副科级）

(2) 警务保障室（副科级）

(3) 纪检监察室（督察大队）（副科级）

2、执法勤务机构：

(1) 指挥中心（办公室）（正科级）、(2) 刑事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正科级）、(3) 治安管理大队（爆炸危险物品监管大队、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正科级）、(4) 交通管理大队（正科级）、(5) 法制大队（副科级）、(6) 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副科级）、(7) 巡特警大队（加挂防暴大队牌子）（副科级）、(8) 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副科级）、(9) 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副科级）、(10) 监所管理大队（看守所、拘留所和戒毒所）（副科级）、(11) 反恐怖侦查大队（副科级）。

全县公安派出所设置15个。分别是永乐、回龙、铁厂、大坪、米粮、茅坪、西口、高峰、青铜、柴坪、达仁、木王、月河、云镇、庙沟派出所。

二、单位决算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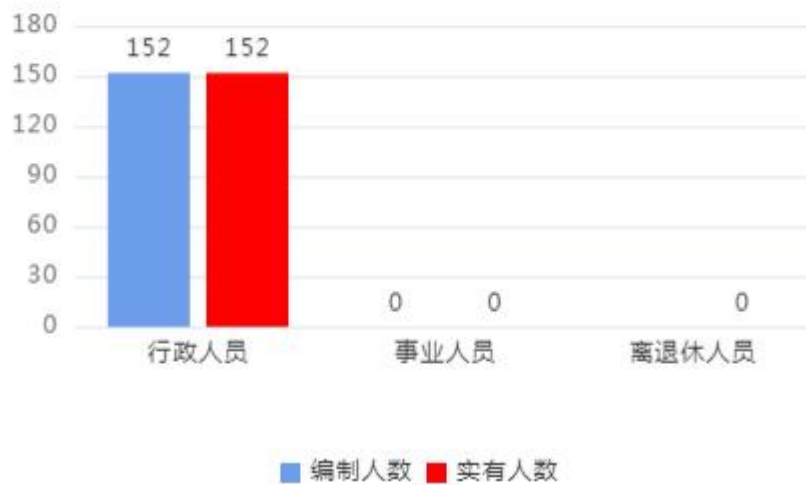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1单位，单位性质为性还在单位，供参考，需填写，不可留空：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2人，其中行政编制152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52人，其中行政152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16.0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9,412.69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49.22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16.09	本年支出合计	9,461.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5.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9,461.91	支出总计	9,461.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9,416.09	9,416.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366.87	9,366.87						
20402	公安	9,185.79	9,185.79						
2040201	行政运行	3,995.47	3,995.4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75.82	775.82						
2040220	执法办案	629.20	629.20						
2040221	特别业务	159.50	159.5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5.80	3,625.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2	49.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22	49.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22	49.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461.91	3,995.48	5,466.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12.69	3,995.48	5,417.21			
20402	公安	9,231.61	3,995.48	5,236.13			
2040201	行政运行	3,995.48	3,995.4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75.82		775.82			
2040220	执法办案	668.01		668.01			
2040221	特别业务	166.50		166.5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5.80		3,625.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2		49.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22		49.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22		49.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416.0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9,412.69	9,412.69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49.22	49.22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16.09	本年支出合计	9,461.91	9,461.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416.09	支出总计	9,461.91	9,461.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461.91	3,995.48	5,466.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412.69	3,995.48	5,417.21
20402	公安	9,231.61	3,995.48	5,236.13
2040201	行政运行	3,995.48	3,995.4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775.82		775.82
2040220	执法办案	668.01		668.01
2040221	特别业务	166.50		166.5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5.80		3,625.8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1.07		181.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22		49.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22		49.2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9.22		49.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3,239.03		公用经费合计	756.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32.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45
30101	基本工资	1,312.49	30201	办公费	52.00
30102	津贴补贴	711.29	30202	印刷费	17.94
30103	奖金	62.36	30203	咨询费	1.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4.11	30205	水费	1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40	30206	电费	5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2.08	30207	邮电费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
30304	抚恤金	87.52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0305	生活补助	18.78	30214	租赁费	1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3
			30224	被装购置费	23.00
			30226	劳务费	25.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00
			30228	工会经费	66.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1.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6.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5.00		15.00	200.00		200.00	10.20	12.00
决算数	202.13		2.13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461.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09.75万元，增长44.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单位债务化解。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9,416.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16.09万元，占100.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9,461.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95.48万元，占42.23%；项目支出5,466.43万元，占57.77%。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416.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170.86万元，增长50.7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单位债务化解。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461.91万元，支出决算9,461.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2,955.57万元，增长45.4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用于单位债务化解。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预算3,995.48万元，支出决算3,995.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二)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预算775.82万元,支出决算775.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预算668.01万元,支出决算668.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预算166.50万元,支出决算166.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五)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预算3,625.80万元,支出决算3,625.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预算181.07万元,支出决算181.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七)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49.22万元,支出决算49.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95.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3,239.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312.49万元、津贴补贴711.29万元、奖金62.3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94.1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4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22.08万元、抚恤金87.52万元、生活补助18.78万元。

(二) 公用经费756.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2.00万元、印刷费17.94万元、咨询费1.00万元、水费10.00万元、电费50.00万元、邮电费1.00万元、物业管理费1.50万元、维修（护）费5.00万元、租赁费14.00万元、公务接待费2.13万元、被装购置费23.00万元、劳务费25.23万元、委托业务费85.00万元、工会经费66.2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1.8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56.7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3.8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5.00万元，支出决算202.13万元，完成预算的94.0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2.8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00.00万元，支出决算2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15.00万元，支出决算2.13万元，完成预算的14.2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2.87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13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受上级部门工作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检查54批次，344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12.0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2.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10.2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56.45万元，支出决算756.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09.63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节约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3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5466.4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改善公安办案环境，推动警务现代化，提高公安办案能力，严肃办理各种违法案件，保持队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构建平安镇安。

组织对专项业务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466.4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改善公安办案环境，推动警务现代化，提高公安办案能力，严肃办理各种违法案件，保持队案件高压态势，形成有力震慑，构建平安镇安。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专项业务等1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5466.43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年底全面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镇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466.43	5466.43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466.43	5466.4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公安办案环境, 推动警务现代化, 提高公安办案能力, 严肃办理各种违法案件, 保持队案件高压态势, 形成有力震慑, 构建平安镇安。			改善公安办案环境, 推动警务现代化, 提高公安办案能力, 严肃办理各种违法案件, 保持队案件高压态势, 形成有力震慑, 构建平安镇安。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支持公安部门	1	1	
			指标2: 立案结案数量	92%	≥92%	跨年度办案
		质量指标	指标1: 立案结案率	80%	≥80%	跨年度办案
			指标2: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 完成工作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预算支出进度	12月底前完成	100%	
			指标2: 按时完成年度工作 计划	12月底前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 严格控制费用规模	不超过年度经费预算	100%	
			指标2: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不超过国家相关标准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构建和谐镇安, 保障 群众安居乐业		98%	
指标2: 预防和制止各种犯 罪			有效制止违法犯罪	100%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群众办事效率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 公安满意率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0，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4664.6万元，执行数9416.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支出合计9416.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95.48万元，占总支出42%；项目支出5466.43万元，占总支出58%。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镇安县公安局自评得分: 8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责
镇安县公安局是全县公安工作的领导机关和指挥机关。部门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制定具体工作制度、办法并监督落实; 根据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部署, 组织开展全县公安工作; 严密掌握全县敌情、刑事犯罪和社会治安情况, 做好预测、分析和防范、打击工作, 及时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和建议; 负责全县公安系统政治思想宣传教育工作; 负责公安队伍正规化建设和民警训练工作; 负责对全县公安机关及其民警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和遵守纪律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承办由公安机关负责的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的侦查工作; 负责刑事案件的侦查、预审和组织协调工作; 负责反恐演练、应急工作; 配合有关部门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确保全县社会稳定; 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出入境、枪支弹药、危险物品; 负责大型活动和公共场所、特种行业的安全管理工作; 处置治安灾害事故和群众性治安案件; 负责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人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 依法指导、监督全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工程的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组织实施全县范围内的安全警卫工作; 负责全县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组织、指导、开展禁毒工作, 承担县禁毒委员会日常工作; 负责全县公安系统科学技术应用工作。承担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工作; 承担机要通信和公共信息网络系统的安全监察工作; 承办上级公安机关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支出合计9416.91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3995.48万元, 占总支出42%; 项目支出5466.43万元, 占总支出58%。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铁军达的重点工作
镇安县公安局2021年主要围绕五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聚焦反恐维稳, 提升情报提升能力, 全力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二是聚焦科技强警, 提升打击手段能力建设, 提升核心战斗力; 三是深化“放管服”改革, 继续深化便民措施落实; 四是聚焦大数据战略, 推进标准化、规范化应用, 提升综合治理能力; 五是强化队伍建设, 规范队伍执法管理, 打造过硬公安队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得0分。	$9416.91/4664.6$	100%	201.88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9416.91/4664.6$	100%	201.88	-5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和45%之间），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9416.91/4664.6		半年支出进度≥4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40%，得0分。			5	本部门无其他收入，不存在预算差异率。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2.13/237.2)×100%=85.22%	≤100%	85.22%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按要求规范管理	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及财政审批规定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全部符合5分,	预算管理制度的规定	预算资金的使用符合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审计未发现违规违纪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有1项不符扣2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见指示说明	均完成或超额年初目标	40		
				2、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3、						
									
		项目效益 (20分)	20	1、 2、 3、		见指示说明	均完成或超额年初目标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2021年度的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0，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省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镇安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镇安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44	744	100%
		其中: 省级财政资		744	744	100%
		市县财政资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公安机关治安、刑侦法制等对社会提供的公共管理事项。 目标2: 受理案件, 提升综合治理能力, 全力保障我先社会稳定, 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目标3: 强化队伍建设, 规范队伍执法管理, 打造过硬公安铁军			1: 全面完成公安机关治安、刑侦法制等对社会提供的公共管理事项。 2: 全面受理并解决相关案件, 提升综合治理能力, 全力保障我先社会稳定, 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3: 强化队伍建设, 规范队伍执法管理, 打造过硬公安铁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支持市县(区)公安机关数量	≥ 3 个	≥ 3 个	
			指标2: 刑事拘留人次	全年的80%	38人/次	跨年度办案
			指标3: 刑事案件立案数量	全年的80%	489	跨年度办案
			指标4: 戒毒人员收治数量	3	16	
		质量指标	指标1: 中省转移支付用于基层派出所的比例	派出所≥30%	60%	
			指标2: 侦破案件数比上年	上升或下降	比上年相比有所上升	
	时效指标	指标1: 预算下达进度	不迟于当年6	6月前准时下达		
		指标2: 专项资金支付进度	12月底前100%完成	按期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 办案业务经费	348万元	100%		
指标2: 装备业务经费		396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安全感	提升	提升		
		指标2: 化解社会矛盾, 为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和谐稳定	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